

普通投资者转专业投资者申请书

投资者姓名/名称		基金账号	
	证件类型		证件号码
	授权经办人		授权经办人职务
	授权经办人身份证号码		
投资者申请栏	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： 本人/本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经贵公司认定为普通投资者，经本人/本机构审慎考虑，现决定自愿申请转化为贵公司的专业投资者。本人/本机构已充分理解专业投资者与普通投资者的区别，转化为专业投资者后，将自主承担可能产生的风险和后果。本人/本机构承诺所提供材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 特此申请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投资者签章： （自然人签名/机构公章、授权代表人签名） 日期： </div>		
基金销售机构复核栏	专业投资者类型	复核内容	是否符合
	法人或其他组织	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具有1年及以上从事证券、基金、期货、黄金、外汇等投资经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自然人	金融类资产不低于300万元人民币，或者最近3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30万元人民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具有1年及以上从事证券、基金、期货、黄金、外汇等投资经历，或者具有1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、投资、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补充材料	是否参加本销售机构举办的投资知识测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是否补充提交材料，对以往投资经历、投资经验以及投资知识相关情况进行说明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复核结论	本公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依据相关规定将该投资者认定为普通投资者。经复核，该投资者符合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规定的转化条件，并履行了该办法第十二条规则要求，且无其它不得转化情况，本公司经过审慎考虑，现批准将其转化为专业投资者。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between;"> 直销柜台经办： 直销柜台复核： </div>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between; margin-top: 10px;"> 直销柜台业务专用章： 日期： </div>		